

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 107 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作業流程

日期	期 程	繳交證件	注意事項
108.1.14 (一)	公 告	於宜蘭縣羅東鎮公所全球資訊網 (http://www.lotong.gov.tw) 及 羅東鎮立幼兒園公告	請自行下載，不另行販售
108.1.21 (一)	報 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民身分證黏貼證件資料表 2. 學歷證件：畢（結）業證書 3. 任職前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小時以上之訓練證明。 4. 3 個月內 2 吋正面脫帽相片三張 5. 報名表 6. 報名費 800 元 (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27 條規定，幼兒園新進用之教保服務人員，應於任職前最近 2 年內或任職後三個月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小時以上；倘於報名時尚未取得，應填具切結書。若於 108 年 5 月 31 日〈星期五〉前仍未能向分發報到之幼兒園提出前開訓練證明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 2. 報名時間：108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9 時~16 時。 3. 報名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，地址：宜蘭縣羅東鎮復興路三段 579 號。
108.1.23 (三)	應試考場 開放地點 及時間		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 （地址：羅東鎮復興路三段 579 號， 電話：03-9650084） 時間：108 年 1 月 23 日〈星期三〉 14 時~16 時
108.1.24 (四)	試教及 口試甄審	採試教及口試。試教之範圍、教具、流程請詳閱簡章 P3	時間：108 年 1 月 24 日〈星期四〉 8 時~17 時
108.1.25 (五)	成績公布		當日 16 時後，應考人自行至羅東鎮公所網站查詢，不另寄發書面成績單。
108.1.28 (一)	成績複查	9 時至 11 時持身分證、准考證及書面申請書親自（或委託）向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提出申請	複查成績以複查（試教、口試）成績總分數為限。 複查費新台幣 100 元整
108.1.31 (四)	榜單公告		18 時前於羅東鎮公所網站 及羅東鎮立幼兒園公告
108.2.26 (二)	報 到	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、離職證明書、學歷證書（正本）、相關證照影本（含 X 光透視證明、A 型肝炎血液檢查證明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）	9 時~12 時前完成報到手續
108.3.1 (五)	進 用		108 年 3 月 1 日 8 時報到進用